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烟台万华 股票代码:60030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丁建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邹吉华

公司负责人丁建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吉华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30,213,129.75	22,541,461,325.06	11.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9,049,030,588.30	8,304,389,812.30	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8	3.84	8.8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1,350,227.18		-18.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6		-18.09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1,789,087.20	741,789,087.20	67.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67.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3	6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8.55	增加2.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8.25	增加2.4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04,638.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13,262.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099.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683.31
所得税影响额	-4,791,013.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40,075.25
合计	25,756,951.39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75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91,880,317	人民币普通股1,091,880,317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425,293	人民币普通股49,425,293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842,781	人民币普通股40,842,781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30,415,294	人民币普通股30,415,2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3,329,306	人民币普通股23,329,306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9,990	人民币普通股20,199,99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5,962,982	人民币普通股15,962,982
交通银行-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15,675,961	人民币普通股15,675,96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15,557,154	人民币普通股15,557,154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13,481	人民币普通股13,513,481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42,363万元,增长30.86%,主要为子公司烟台万华氯碱热电有限公司的部分资本金尚未投入使用。

2)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3,997万元,增长57.68%,主要为子公司宁波万华化工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期应收出口退税增加。

3)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5,972万元,增长132.19%,主要为支付合营企业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4)工程物资较期初增加4,859万元,增长64.83%,主要为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工程用物资增加。

5)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65,429万元,增长47.93%,主要为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8,374万元,下降56.98%,主要为发放上年计提的员工奖金所致。

7)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2,945万元,增长46.91%,主要为随着公司银行借款的增加,预提的利息也相应增加。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35,743万元,增长34.86%,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9)专项应付款较期初增加99.8万元,为子公司广东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收到政府拨付的科研专项款。

10)专项储备较期初增加58万元,为子公司北京科聚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尚未使用的安全费用。

1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49,520万元,增长45.57%,主要为公司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且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量价的上升使得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

1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89,568万元,增长40.42%,主要为公司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且产品单位成本略有上升,使得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

1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3,159万元,增长536.11%,主要为本期缴纳增值税增加,按流转税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时增加。

1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988万元,增长42.22%,主要为随着销售量的增加,运费等项目增加所致。

1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289万元,增长33.81%,主要为本期美元贬值幅度较上年同期增大,影响本期美元应收账款的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另外,本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影响利息等与借款相关的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92万元,下降95.05%,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27万元,下降109.47%,主要为上年同期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分红收益,本期无此项收益。

1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009万元,增长611.96%,主要为子公司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

1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909万元,增长2,955.90%,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20)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8,635万元,增长78.10%,主要是应税所得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1,968万元,下降74.32%,主要为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75,578万元,增长273.93%,主要为本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公司2012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八款"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烟台万华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规定,注重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制定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2年末总股本2,162,334,720.00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7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1,513,634,304.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63,114,182.82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建生

2013年4月11日

股票简称:烟台万华 股票代码:600309 公告编号:临2013-10号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4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丁建生召集,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公司4名监事收悉全套会议资料,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法定人数,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将公司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变更为:聚氨酯及助剂、异氰酸酯及衍生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技术人员培训;聚醚及聚醚衍生品销售;环氧丙烷、丙烯、甲基叔丁基醚、丙烯酸及丙烯酸酯系列产品、叔丁醇、正丁醇、新戊二醇、甲基丙烯酸甲酯、三羟甲基丙烷、顺酐等产品的销售;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该议案董事会以特别提案报股东大会表决,如股东大会通过,则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有关经营范围的变更手续。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参见公司临2013-11号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撤销万华(美国)研发有限公司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万华(美国)研发有限公司(英文名称:WH SCIENCE AND TECHNOLOGY.INC)成立于2008年3月24日,位于美国休斯敦市,注册资本20万美元,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研发业务。该公司已经完成成立时设定的目标,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决定撤销该公司。

特此公告。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

股票简称:烟台万华 股票代码:600309 公告编号:临2013-11号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宁波东港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宁波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烟台万华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对外担保余额:本次共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14亿元人民币、8,0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不包括本次对外担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总额为362,700万元,美元总额为54,640万美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同意为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宁波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及宁波东港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向大华银行北京分行申请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流动资金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互保担保;

2、同意为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宁波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及宁波东港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向渣打银行申请3000万美元流动资金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原为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在渣打银行提供的3000万美元担保终止;

3、同意为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广东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宁波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及宁波东港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向法国巴黎银行申请的5000万美元的流动资金融资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原为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在法国巴黎银行提供的5000万美元担保终止;

4、同意为烟台万华氯碱热电有限公司为氯碱热电项目向银行申请10亿元人民币项目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上述担保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为我司控股子公司,于2006年2月27日成立,公司主营聚氨酯及助剂、异氰酸酯及衍生产品的开发、生产;光气、甲醛、液氯、液氧、液氮、盐酸、压缩空气的生产;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注册资本为93,6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875,381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67,364万元,净利润209,120万元;

被担保人宁波东港电化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司控股子公司,主营烧碱、液氯、盐酸、次氯酸钠、氯化石蜡、化工机械的制造;氢气、液氯的充装、无缝气瓶(限氢气)、焊接气瓶(限液氯)的检验;腐蚀品(硫酸)、易燃液体(甲醇、甲苯)的批发、零售;化工技术咨询、服务,化工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注册资本为16,0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0,767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8,118万元,净利润20,398万元;

被担保人广东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为我司控股子公司,主营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及其制品产品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公司注册资本为9,885.75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3,098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2,337万元,净利润337万元;

被担保人宁波万华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为我司控股子公司,主营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及其制品产品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公司注册资本为1.5亿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3,446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001万元,净利润1,841万元;

被担保人烟台万华氯碱热电有限公司,为我司控股子公司,主营氯碱化工产品、热电工程、蒸汽、工业用水、食品添加剂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水处理工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等。公司成立于2013年1月,注册资本为4亿元。公司正处于建设时期,暂未实现营业收入。

(二)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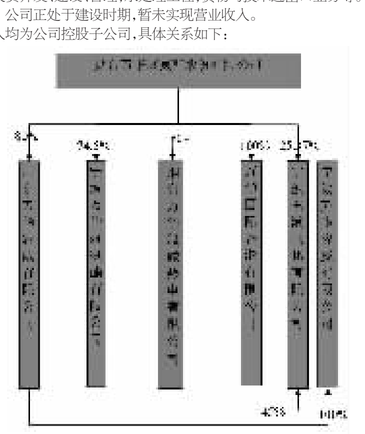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均为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无以资产等为标的的担保,无反担保内容。

四、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本次对其担保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制范围之内,故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不包括本次对外担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人民币总额为362,700万元,美元总额为54,640万美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淮动力 公告编号:2013-017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18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17日15:00至2013年4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1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2013年4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213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具体议案为:

1、《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公司201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1、《关于补充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1 发行股票种类

11.2 每股面值

11.3 发行数量

11.4 发行方式

11.5 限售期

11.6 发行对象

11.7 发行价格

11.8 上市地点

11.9 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11.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11.11 发行决议有效期

12、《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补充修订版)》;

13、《关于同意公司与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13年非公开发行A股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16、《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17、《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第11项议案须逐项表决,第11、12、13、14、15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2013年3月12日、3月23日、3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深圳证券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其他自然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的,应持深圳证券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的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深圳证券帐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深圳证券帐户卡、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到公司现场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相关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

2、现场会议登记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213号公司办公楼五楼证券部

通讯地址: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213号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24001

传 真:0515-88881816

3、现场会议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13年4月17日9:00-11:30和13:30—16:30。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3年4月17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现场会议资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360816。

(3)投票简称:江动投票。

(4)在投票当日,"江动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对应的申报价格为100元。。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00
2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7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0
11	《关于补充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0
11.1	发行股票种类	11.01
11.2	每股面值	11.02
11.3	发行数量	11.03
11.4	发行方式	11.04
11.5	限售期	11.05
11.6	发行对象	11.06
11.7	发行价格	11.07
11.8	上市地点	11.08
11.9	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11.09
11.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11.10
11.11	发行决议有效期	11.11
12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补充修订版)》	12.00
13	《关于同意公司与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13年非公开发行A股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3.00
1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4.00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15.00
16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16.00
17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7.00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8.00

③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17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3年4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 晋

联系电话:(0515) 88881908

联系传真:(0515) 88881816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请自理食宿及交通费用。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力。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1	《关于补充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1	发行股票种类			
11.2	每股面值			
11.3	发行数量			
11.4	发行方式			
11.5	限售期			
11.6	发行对象			
11.7	发行价格			
11.8	上市地点			
11.9	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11.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11.11	发行决议有效期			
12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补充修订版)》			
13	《关于同意公司与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13年非公开发行A股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16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17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附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权限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如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任何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上述议案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14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2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临时议案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3年5月2日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年4月11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公司股份112,123,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16%)《关于增加2012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制定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于2013年4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上。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临时议案提出人资格、议案内容与议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同意在2012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上述临时议案。

另外,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其中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其他议案采用普通投票方式。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原定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内容、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有关事项不变。修订后的授权委托书和网络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公司简称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骆驼股份	1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骆驼股份	2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骆驼股份	3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骆驼股份	4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骆驼股份	5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骆驼股份	6《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刘国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刘长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杨诗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谭文萍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路明占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王文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陈宋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罗学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王泽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骆驼股份	7《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窦贤云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选举肖家海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骆驼股份	8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骆驼股份	9	《公司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骆驼股份	10	《关于制定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投票操作

1、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88311	骆驼投票	19	A股

2、表决议案

公司简称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骆驼股份	1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元
骆驼股份	2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元
骆驼股份	3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元
骆驼股份	4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元
骆驼股份	5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元
骆驼股份	6《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刘国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1元
骆驼股份		选举刘长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2元
骆驼股份		选举杨诗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3元
骆驼股份		选举谭文萍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4元
骆驼股份		选举路明占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5元
骆驼股份		选举王文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6元
骆驼股份		选举陈宋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7元
骆驼股份		选举罗学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8元
骆驼股份		选举王泽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9元
骆驼股份	7《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窦贤云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7.01元
骆驼股份		选举肖家海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7.02元
骆驼股份	8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元
骆驼股份	9	《公司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元
骆驼股份	10	《关于制定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元

3、表决意见(议案六和议案七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二、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骆驼股份"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的第一议案《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投同意、反对、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见
788311	买入	1元	1股	同意
788311	买入	1元	2股	反对
788311	买入	1元	3股	弃权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者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5、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投票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6、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其他议案采用普通投票方式。

证券简称:秦川发展 证券代码:000837 公告编号:2013-27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3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和《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组预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表》中,经核查,发现部分内容有错误,特此更正如下:

1、《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五节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一、本次交易概况"交易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图中增加了秦川发展对忠诚股份的持股比例。

2、《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组预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表》之"尽职调查中重点关注的问题及结论性意见"修改如下:

中信证券作为秦川发展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预案等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慎核查,重点关注了目标资产的合规性、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并与秦川发展、律师、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经过充分沟通后,认为:秦川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秦川集团通过秦川发展实现整体上市,主营业务进一步拓展,有助于增强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价值,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更正后的《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和《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组预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表》重新在深交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予以披露。

本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3-011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于2012年4月3日对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公司于2013年4月10日收到福建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3】2号,以下简称"决定"),决定指出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披露《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结余超募资金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编号:2012-026),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称拟变更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建造厂房仓库、办公楼等以及购置除公司生产的HE系列复合材料液压压机(以下简称"HE液压机")外的其他设备。但截至核查日,前述项目的实施主体——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825万元向公司购买了3台HE液压机。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15条的有关规定。

针对以上问题,福建证监局责令公司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改正:

一是立即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并严格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二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内控管理水平;

三是根据公司规定开展内部问责,促进有关人员勤勉尽责。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决定》所提出的上述问题,将在自收到《决定》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针对上述问题进行详细说明,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预计完成时间及整改责任人等,并向福建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A股代码:600096 公司债代码:126003 编号:临2013-01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4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3年第9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批准文件后另行公告。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4月12日起复牌。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3-010号

证券代码:123002 证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地产一级资质获得延续的公告

本公司近日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知,本公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的一级资质"延续申请已获得通过,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编号:临2013-01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于2013年4月11日09:30-11:30在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商务大厦8层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庄巍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翁惠萍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钱程先生出席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等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光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16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13年4月23日9:30召开,会议通知已发出,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现根据需要,将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由陕西省西安市长乐中路35号公司商务中心会议室变更为湖北省襄阳市长虹北路67号新华光公司会议室。

除上述变更会议地点外,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审议内容等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